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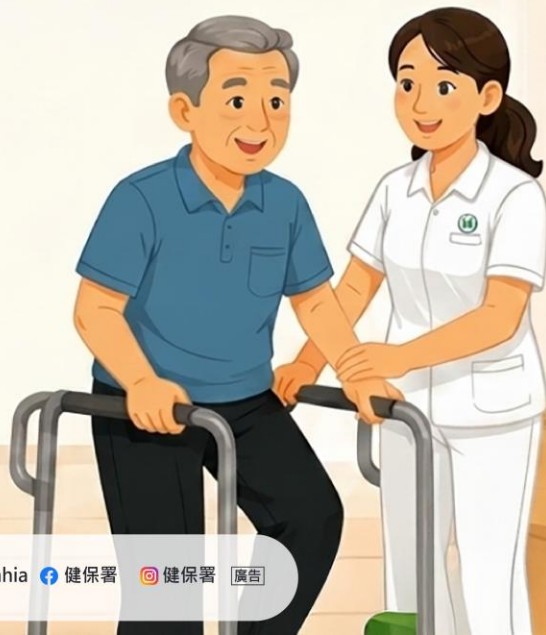


全民健康保險 復健病房試辦計畫 公開徵求承作院所

協助具復健潛能之腦中風病人順利返家

公開徵求期間

115年5月8日至115年5月31日止



復健病房試辦計畫

協助病患返家 恢復日常生活

服務內容



每日 3~5 次
高強度復健治療



提供物理、職能
及語言治療



居家模擬與
返家訓練



跨專業整合
照護服務



最長照護 180日
常規照護 12週
可展延最長 180日



提供開辦費
及品質獎勵
支持醫院轉型升級
提升照護品質

共同打造返家導向復健照護模式

復健病房試辦計畫申請資格

申請門檻

現行執行健保急性後期整合照護計畫
(PAC計畫)之腦中風承作醫院

最近2年內無重大違規情事

復健病房床位數30~60床



跨專業團隊配置



專任復健科醫師
(具腦血管疾病
照護經驗)



物理治療師
(專任PT)



職能治療師
(專任OT)



護理人員
(專任)



語言治療師
(專/兼任ST)



藥師
(專任)



營養師
(專/兼任)



社會工作人員
(專任)

♥ 整合跨專業團隊 提供高強度、全人復健照護 ♥

申請復健病房試辦計畫

1



下載申請文件

健保署全球資訊網
下載申請書及相關文件

2



備妥資料提出申請

填妥申請文件並檢附相關資料
向健保署分區業務組提出申請

3



資格審查

健保署邀集專家進行審查

4



核定公告

審查通過後公告核定名單
並通知加入試辦計畫



公開徵求

「健保復健病房試辦計畫」

承辦院所



公開徵求期限：自115年5月8日起至115年5月31日止
(郵戳或現場收件日為憑)

復健病房給付標準



開辦費

每家承作醫院補助

100萬元

用途

- ✓ 病房空間改善
- ✓ 居家模擬空間建置
- ✓ 資訊系統建置
- ✓ 人員教育訓練



照護費



包含

住院診察費、病房費、護理費
及復健治療費



收案原則

以**急性後期照護病房**優先收案



高強度復健

每日**3~5**次治療
(**2,209~3,797**點)

一般強度復健

每日**1~2**次治療
(**2,509~2,597**點)

包含：物理治療、職能治療、語言治療



評估費

上游醫院：
出院準備及評估費
(**2,000**點)

承作醫院：
初評、複評與結案評估費
(**1,500~2,250**點)



獎勵費



轉銜作業獎勵費 (**1,000~1,500**點)



醫事人員訪視獎勵費 (**1,103~1,575**點)



品質獎勵措施：依照護理品質執行成效提供獎勵金
(每人**1,500~5,000**點)

歡迎醫療院所把握時間提出申請

復健病房試辦計畫



高齡病人
自立生活



年輕病人
回歸職場



公開徵求期間
115年5月8日至115年5月31日

